



社会发展与社会政策创新研究丛书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 的社会学研究



金小红 / 著

CHENGSHI LIUDONG
QINGSHAONIAN FANZUI
DE SHEHUIXUE YANJIU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社会发展与社会政策创新研究丛书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 的社会学研究

金小红 著



CHENGSHI LIUDONG
QINGSHAONIAN FANZUI
DE SHEHUIXUE YANJIU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社会学研究/金小红著.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4.5
ISBN 978-7-5680-0036-9

I. ①城… II. ①金… III. ①城市-青少年犯罪-社会学-研究-中国 IV. ①D66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0228 号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社会学研究

金小红 著

责任编辑:赵巧玲

封面设计:龙文装帧

责任校对:封力焯

责任监印:张正林

出版发行: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武昌喻家山 邮编:430074 电话:(027)81321915

录 排:华中科技大学惠友文印中心

印 刷: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 mm×1000 mm 1/16

印 张:16.5

字 数:323千字

版 次:2014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价:42.00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篇 导 论

第一章 导言	(3)
第一节 研究背景	(5)
第二节 研究价值和意义	(7)
第二章 国内外相关研究动态	(9)
第一节 国内流动人口研究	(11)
第二节 国内外流动人口犯罪研究	(16)
第三节 青少年犯罪研究	(25)
第四节 总体性研究评论	(28)

第二篇 调查与分析

第三章 研究设计	(33)
第一节 研究思路框架	(35)
第二节 研究内容框架	(35)
第三节 研究技术路线及方法	(40)
第四节 研究重难点及特色	(42)
第四章 定量研究及初步分析	(45)
第一节 调查方式与资料来源	(47)
第二节 描述性分析	(47)
第三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过程机制的定量分析	(60)

第四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归因的回归模型分析	(71)
第五章	定性研究及初步分析	(83)
第一节	定性调查设计及资料收集	(85)
第二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过程机制的定性分析	(85)

第三篇 多理论视角的研究

第六章	社会融合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研究	(99)
第一节	相关文献回顾	(101)
第二节	城市社会融合与犯罪行为选择	(102)
第七章	社会失范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类型学分析	(109)
第一节	《自杀论》的溯源分类框架	(111)
第二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几种类型	(112)
第八章	社会冲突理论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研究	(119)
第一节	社会冲突视角的定量分析	(121)
第二节	文化冲突视角的定性分析	(130)
第九章	社会风险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研究	(137)
第一节	社会风险视角综述	(139)
第二节	风险性环境及其对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行为的影响	(139)
第十章	社会控制理论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研究	(149)
第一节	从封闭到开放的家庭环境——有效规范控制的解体	(151)
第二节	低度的情感控制力——家庭情感互动的失调	(157)
第十一章	社会支持理论视角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研究	(169)
第一节	社会支持理论综述	(171)
第二节	社会支持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关联	(172)

第四篇 研究结论与政策思考

第十二章 研究结论	(183)
第一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类型多元解读	(185)
第二节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原因分析	(186)
第十三章 社会管理机制创新与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社会工作“嵌入”视角	(191)
第一节 相关研究综述	(193)
第二节 社会管理现状与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关系	(195)
第三节 社会管理机制的创新与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	(201)
第十四章 外展社会工作与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	(209)
第一节 外展社会工作综述	(211)
第二节 外展社会工作的介入与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	(212)
第十五章 总体政策性建议	(219)
第一节 个人	(221)
第二节 社会组织	(224)
第三节 社会管理与社会政策	(229)
附录	(235)
附录 A 调查问卷	(237)
访谈提纲	(248)
参考文献	(249)
后记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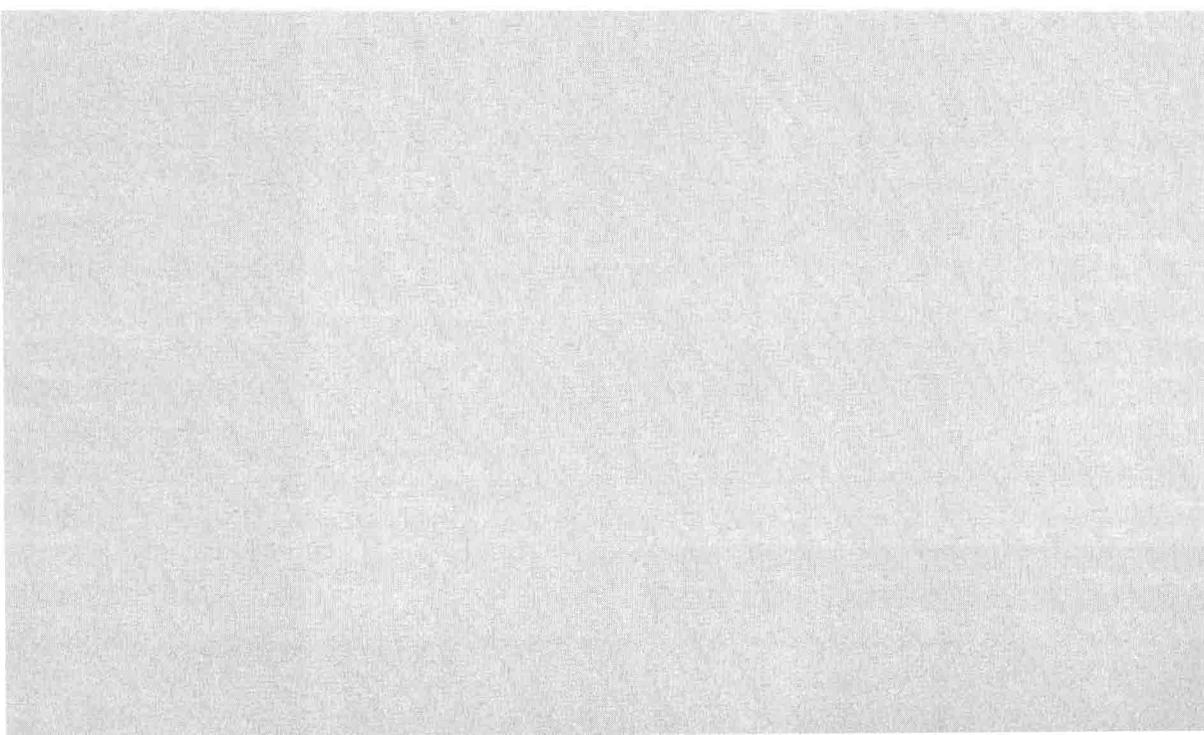
第一篇 导 论

流动人口是中国二元社会经济体制下的一种特殊现象，是中国城市化和现代化过程的必然要求。流动人口犯罪又是社会转型中的社会风险，是二元格局下的恶性后果反映。有效预防流动人口犯罪是新形势下社会管理机制创新面临的严峻问题。在对流动人口的管理从“控制”型向“服务”型转变的过程中，更清晰地弄清楚引发流动人口犯罪的社会成因，是更加科学地、有针对性地预防流动人口犯罪的必然选择。

在众多关于流动人口犯罪的研究成果中，很少有深入关注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这一问题的，本研究拟将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作为一个新型的犯罪类型加以深入探讨，在城市社会环境这个大背景下，通过有效深入科学的实证研究，系统地分析这个群体犯罪行为选择背后的主要社会原因，刻画这个群体犯罪选择的行为轨迹及过程机制，为有针对性地制定社会管理规划与政策提供理论与实证材料，并降低社会管理的成本。

DIYIZHANG

第一章
导 言



第一节 研究背景

在中西方文明发展的历史进程中,国家实现由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型时,必然伴随着产业结构和城乡结构的转换,也必然伴随着农业人口向城市人口的转换。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历了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人口流动和迁移。近年来,流动人口每年动态地均增600万人,且增长势头还将持续相当长的时间。1982年我国流动人口只有657万,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流动人口有2.21亿。同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增加了大约1.1亿,增长了81.03%。在北京、广东等发达地区,约三人中就有一人为流动人口,也就是户籍意义上的外地人。这些流动人口广泛而积极地加入改革开放的大潮中,参与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的现代化进程。

如此规模庞大的流动人口,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中共十七大报告中提出,要“加强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随即,中央和各地都出台了一系列加强和改进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的政策举措。例如,2007年11月20日中央出台的《中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口服务和管理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对以农民工为主体的流动人口量身定制了就业、社保、居住、教育、医疗等一系列的利好政策。2011年2月19日,在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胡锦涛同志在讲话中专门提出: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管理和服务,建立覆盖全国人口的国家人口基础信息库,建立健全实有人口动态管理机制,完善特殊群体管理和服务政策。2011年5月30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中,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问题成为学习和研究的主题。总书记胡锦涛进一步提出:要加强和完善社会管理格局,加强社会管理制度建设,加强基层社会管理和服务,完善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加强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服务管理,加强公共安全体系建设,完善信息网络服务管理,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因此,在新的形势下,加强流动人口及特殊人群体管理和服务,不仅是党和政府的重要使命,也是社会的迫切要求。

流动人口及特殊群体,就其主体而言,是指不与农村土地发生直接的生产关系、从事非农产业但又仍然具有农民身份的农民群体。他们不仅体现为人户分离,更体现为其身份与职业的分离。他们是农民群体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在我国城乡二元的制度安排下,在工业化、城镇化和改革开放不断推进的进程中出现的新型群体,其显著特征是他们主动或被动地脱离了第一产业,进入了第二产业

或第三产业。因此,虽然他们中的一部分人仍然拥有土地,但他们在权益诉求、文化素质、社会心态、参照目标、身份认同、生活方式、价值取向、行为逻辑等诸多方面都与传统农民存在巨大差异。相对于仍然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而言,该群体更多地与现代化和市场化发生关联。由于我国的二元社会经济体制,他们诸多的合理权益诉求往往难以得到保障和实现。他们都共同面临着生活方式的转变,在平等的就业权、教育权与市场准入权、自由迁徙权及社会保障权等方面有着更为强烈的诉求,而当这些诉求不能得到合理满足时,极易引发越轨行为、犯罪行为等社会风险。因此,中央多次提出“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

近年来,我国流动人口犯罪问题呈上升趋势。在中国,由传统型社会向现代型社会转型的过程中,社会规范发生着量与质的变化,由于传统因素与现代因素的共同作用,“规范真空”“规范迷失”和“规范软化”现象大量存在,导致社会控制的弱化、失序和软化(刘祖云,2002)。伴随着社会规范真空的出现,新的生存风险与环境风险大量出现,使个体和群体的迷失与越轨成为可能。当前,我国流动人口犯罪呈现如下特点:在犯罪规模上,流动人口犯罪在总人口犯罪中的比重2004年就达到了40%以上;在空间布局上,在我国流动人口聚集的东南沿海地区以及大中城市,流动人口已成为当地主要的犯罪人群(胡联合,2006;王志强,2006);在犯罪类型上,我国流动人口犯罪以财产型犯罪为主(麻国安,2000;周路,2004);在犯罪年龄结构上,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也日益增多。如2004年至2006年,浙江省看守所在押的犯罪嫌疑人中,青少年人数分别为49 724人、52 458人、50 062人,其中城市流动青少年所占比例分别为77.34%、77.67%、80.22%(浙江省联合课题组,2008)。因此,有效探讨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具有紧迫性和现实意义。

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是指具有一定城市生活经历并在城市有犯罪行为的城市流动青少年的越轨行为。城市流动青少年包括自己流动到城市或随父母及亲属迁移至城市的青少年。城市流动青少年在学术界还有一些交叉的称谓,即二代农民工,新生代农民工,青年农民工或者农民工子女等。城市流动青少年的生活与成长在受到环境影响后,比农村青少年及单纯的城市青少年具有更高的敏感度,而城市流动犯罪青少年则是这个高敏感度中的特例,由此走入本研究的视野。城市流动犯罪青少年,是一个具有多重社会性特征的概念,他们是如下社会性身份的汇集体:流动人口、犯罪青少年、流动犯罪人口、底层群体、弱势群体等,“流动人口是当前社会中的一个弱势群体,这种弱势表现在该群体适应异地生活方面”(王志强,2006)。

科学系统地研究分析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形成机制和社会成因,能合理有效地为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及城市流动青少年服务的社会管理配置提供有

力的实证和理论依据。

第二节 研究价值和意义

首先,本课题研究有助于认识我国社会发展中出现的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

目前,我国已进入一个社会结构多元和利益分化明显的社会。在这样的一个社会里,不同社会群体的利益诉求与表达机制逐渐成为社会生活的常态。事实上,流动人口问题集中表现在流动人口与城市市民在社会资源及利益分配的不平等和公共资源服务享受的不均等问题上。而流动人口犯罪本质上是一种社会冲突,是围绕社会权益、权利的冲突,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是这种冲突的敏感及集中体现。青少年是环境的敏感载体,国际和国内的众多社会冲突,从英国伦敦的暴乱到席卷美国的“占领华尔街”等事件都表明,青少年日益成为表达各种社会矛盾的“先锋群体”,那么是什么原因造成了流动人口当前普遍较为窘迫、尴尬的生存境遇呢?那些原因与其产生的生存境遇与犯罪行为选择有重要关联呢?这是本次研究力图重点解决的问题。

其次,本课题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理论上的本土化运用。

从理论上来说,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具有深刻的中国本土特点,套用其他的学说或者理论进行分析都会有局限性,因此,为深入探讨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规律及其与城市社会环境的关系,本课题研究运用犯罪学、社会学等学科视角对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与城市的动态关系进行深入解析和实证研究,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同时,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已经成为一种新的犯罪类型,对此犯罪类型进行研究有利于拓宽我们的研究视野,加深对此犯罪类型的理解与认识。

再次,为预防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提供正确合理的理论解释和理论支持。

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是世界各国工业化、城镇化的普遍趋势,也是农业现代化的必然要求。而我国的流动人口及特殊群体有其特殊性,加强该群体的研究、找到解决该群体的服务管理和权益保障的方法、方案,不仅可以为我国的现代化建设提供理论支撑,将极大促进我国改革开放的步伐,而且还可以提炼现代化建设的中国经验,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提供理论支持和对策建议。

通过对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及其与城市社会环境关系的深入分析可以为今后的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预测和犯罪预防提供重要资料与数据;为相关部门了解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进而制定有利于城市流动青少年发展的相关政策提供客观可靠的依据;对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社会成因进行探讨,可以为犯罪

青少年的矫正工作提供依据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帮助他们将来顺利适应社会生活;弄清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路径和轨迹,对于营造良好的城市流动青少年生活环境具有基础性的作用;本课题研究也将有利于把握和理解存在于城市流动青少年的“犯罪亚文化”,为矫正这种“犯罪亚文化”和介入主文化提供机会,也为民间团体和组织介入做好准备,有利于它们较为顺利地开展关于城市流动青少年的工作;城市流动青少年与本地青少年是一对相互影响的互动体,对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的研究,能够促进两者互动的良性发展,促进城市的和谐发展;有利于促进和推动城市建立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的预警机制。

最后,本课题的研究工作是社会科学工作者学以致用、投身社会建设的重要契机,其研究成果可以推动社会学、犯罪学等学科相关理论和方法的发展。

流动人口犯罪问题既是一个理论问题,又是一个现实问题,同时还是一个跨学科的研究问题。社会科学研究的最终目标是改善人们的生活,促进社会的进步,我们有责任用自己的知识去改变世界,特别是致力于解决社会发展和人们生活中面临的问题。在当前我国大力推进和谐社会建设的过程中,我们有责任和义务投身于对流动人口及其特殊群体这一社会弱势群体的研究中。一个基本的事实是,要改变流动人口或者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行为问题,必须从改变环境开始,改善弱势群体的地位和福祉必须要有相应的制度安排和组织安排,即民生问题的解决离不开社会建设的加强和社会管理的完善。因为社会管理和社会建设旨在确保社会变迁能够促进公民福利和福祉。正如胡锦涛同志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社会管理及其创新专题研讨班开班式说的,社会管理要搞好,必须加快推进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事实上,参与社会建设、致力于社会改造一直是中国社会科学研究者的传统。

但是,社会环境和社会管理的改革,必须与真实紧迫的需要密切联系,城市流动青少年犯罪问题看似一个群体的行为问题,实质上是社会管理的问题,是社会管理的失败与这个群体的环境适应失败的双向结果,因此探讨在众多的流动人口问题中,哪些问题会更大程度上造成极端的社会风险后果——犯罪,是当前降低社会管理成本及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的重要策略。

改革开放和城市化潮流导致农村人口大量向城市转移,导致社会阶层的急剧分化。流动人口这一过渡性社会群体的形成,是城市化进程及户籍制度作用的必然结果,流动人口犯罪又是社会急剧转型期间社会规范与社会管理失范的结果,本课题的研究成果必将进一步拓展社会学、犯罪学和管理学等学科的空间理论、社会越轨理论、社会风险理论、社会支持理论、社会冲突理论和社会控制理论等相关理论,从而能够促进这些学科的发展。

DIERZHANG

第二章

国内外相关研究动态

第一节 国内流动人口研究

一、国内流动人口研究

近几年,国内关于流动人口的研究比较侧重于从城乡二元格局探讨他们在城市的生存状态,强调从人与城市社会关系的紧密程度视角来分析,形成了几条研究路径:一是从社会网络(金耀基,1992;李培林,1996;渠敬东,2001;王毅杰、童星,2004;潘泽泉,2007)的视角入手来分析,关注这些人群流动到城市后的生存困境,认为流动人口的社会网络特征是亲缘和地缘属性,他们更依赖传统的社会资源网络,与城市的资源网络有很大的“社会距离”(卢国显,2007);二是从社会支持体系的角度来分析这些人群与社会支持和资源体系的“断裂”性特征(孙立平,2003;黄淑瑶,2007);三是从社会排斥来分析,指出这些人群在城市遭遇到了“半城市化”“内卷化”现象(王春光,2006),认为“三重制度分割——二元社会结构、二元经济结构和二元劳动力市场结构——使流动人口劳动力被隔离在特定的社会和经济空间之内,而正式制度对这个空间领域的控制和影响较弱”(李春玲,2006);四是从社会融合(朱力,2006;郭星华,2004)的角度来探讨这些人群在城市中的社会适应性问题。

总体而言,这些研究视角的着眼点在于流动人口与城市的关系,研究的中心是他们对于城市生活的适应性问题,研究的核心议题越来越集中于围绕主体与客体关系的“城市社会融合”和“城市社会支持”。国内相关学者(杨菊华,2010)甚至认为社会融合对流动人口的基本状况具有一定程度的概括性和综合性,既能从微观上分析流动人口的城市生活状况,又能从宏观上展开分析流动人口的城市适应性问题根源,建议建立关于流动人口社会融合程度测量的相对一致的综合指标体系,以加强对流动人口生存状况的统一性数据库的建设。那么目前,国内关于流动人口社会融合、社会支持的研究进展如何呢?

二、流动人口社会融合研究

1. 2008年前国内有关流动人口社会融合的研究

张文宏和雷开春通过探索性因子分析的方法探讨流动人口的社会融合现状及影响因素,研究认为社会融合的内涵包括职业稳定程度、本地语言掌握程度、熟悉本地风俗程度、接受本地价值观程度、亲属相伴人数、身份认同程度、添置房产意愿、拥有户口情况、社会满意度、职业满意度和住房满意度。研究将社会融合归纳为文化、心理、身份和经济四个方面的融合。结果发现,新移民总体融合度偏